

远方与故乡

□余岚(湖南)



李彦 摄

村前是河,经河而去就是铁路,每天总有一两趟绿皮火车从那儿经过。不知什么原因,火车经过故乡时,总会慢下来,有时还会短暂停留,但我们那里并没有站台。

每当绿皮火车咣当咣当敲轨而来,不管是和村里的孩子在河边戏水,还是跟着母亲在河边采高笋,我总会忘掉所有,久久地呆望那一列缓缓而来又缓缓而去的绿色。我看到车窗里快乐的人们,我不知道他们是谁,从哪里来,要到哪里去,他们要去的地方怎么样,但我固执地认为那地方一定比故乡好,一定是快乐的。从此日日夜夜渴望着坐上绿皮火车去那美丽的远方,但这是不可能的,因为就连几里外的镇子,母亲也轻易不让我跟去,怕我走丢了。

小小的心从此有了惆怅,有了忧伤,远方像一个驱之不去的魔咒,日日夜夜召唤着我。于是,盼望着快点长大,便能负囊远行。

第一次去远方,是之后的好些年,那时我已经十一二岁了,一个嫁到常德的堂姐邀我去她那里过暑假。盛情难却,加上堂姐一再保证无事,母亲也就同意了。终于能去远方了,我兴奋得几宿未眠。其实常德离故乡也就几个小时的车程,但在那时的我看来,走出故乡,走出我们那个小小的县城,便是绚丽多彩的远方。

坐上日思夜想的绿皮火车,激动是自然不说的。拂面的风,向后退去的山川、河流、田野,我感觉自己在飞翔。火车之后,是汽车;汽车之后,是船。那也是我第一次坐船。碧琉璃似的大江,披蓑的艄公,欸乃的橹声,飞扬的渔歌,两岸青翠极的大山,山上接连不断的猿鸟啼鸣。这是一幅画,一幅唐诗宋词里才有的古典画,这一切让我看呆了。

船一到渡口,就到堂姐家了。

在那时的我看来,那确实是一个比故乡美得多、有趣得多的地方。村前是我们来时那条清极绿极的大江,江里有披蓑戴笠撑竹篙的渔夫,以及在水中穿梭着飞进飞出捕鱼的鸬鹚。江对面是人家。清早,江上白雾弥漫,雾里传来渔夫的吆喝声,以及江对面人家的鸡鸣犬吠和隐隐人语。村后是大片大片的甘蔗林,一亩连着一亩漫无边际的荸荠。人家屋檐下挂着熏黄的腊肉,火红的辣椒和金黄的玉米,场坪里的竹篙上晾晒着鲜艳的衣裳和干鱼。屋后是绿的桑树,桑树下是铺了青苔的鱼池,鱼池里是肥美的大青鱼。人们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。

再一次出远门,是去求学,要去的那个地方叫湘西。想到即将踏足远方,我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。年轻的心总是盯着神秘的远方,却吝惜回望生于兹长于兹的故乡。你几乎顾不上来车站送你的母亲眼里那盈盈的牵挂,以及她

追着你缓缓离去的火车呼喊你的乳名,对你千叮咛万嘱咐。看着她眼巴巴地追着火车,看着她在火车呼啸的风里散乱如飞蓬的头发,看着她单薄的身影越来越小,想她从此一个人孤零零地辗转于田间灶头……你的心头掠过那么片刻的不舍,抑或是不忍,但很快你又快乐起来了。即将奔赴的远方,那里将开启你五彩缤纷的大学生活,有异域的风情,有戴着公主银冠的姑娘,缠着王子头帕的少年。他们围着篝火跳舞,他们在青山绿水间对歌,他们在月光下的山岩泽畔幽期密约……有古老的凤凰,有翠翠的茶峒,有天天的辰河,有三三的碾坊……那是一个神话一样的美丽地方。

以后,我就更频繁地去远方了,或求学,或旅行,或工作,最后也留在了远方。远方像古西域蒙着面纱的女子,朦胧而神秘,总是诱惑着我们不断出发,不辞辛苦地向她跋涉而去。

远方的新鲜让我轻易地就忘记了故乡。忘了故乡也是别人向往的远方!忘了那里也有流向天际的河流,河边有鲜美的高笋,有大片大片的芦苇,芦苇里有成群的野鸭子,有白得耀眼的白鹭。一声哨响,白鹭凌空而去,在晴空里开出一朵又一朵永不败落的白玉兰。忘了那里有大片大片的稻田,春天是一片碧青,秋天是一片金黄,忘了稻田里有肥美的稻花鱼,有大如鸡卵的田螺。忘了那里的山岭上有大片大片的麦地,麦地里有各种各样的鸟巢,巢里有各种各样的鸟蛋……忘了那里的山上有数不清的野果,有甘甜的茶芭、茶耳,有珊瑚一样好看的牛奶子,有香蕉一样好吃的八月瓜。秋天,还可以捡到宝塔一样好看的松果,陀螺一样好玩的可以在课桌上转上很久的橡子……忘了那里年年夏天的围塘赶鱼,年年秋天的庙会,腊月里呼姑唤嫂的热闹打堆……

时光流逝,行年渐长,那些曾经让我憧憬的远方,大多如秋后的虫子僵死在记忆深处,夜夜入梦的反而是那被我一度抛诸脑后的故乡。是故乡那永远不慌不忙缓缓流淌着的小水河,是那浩浩荡荡在五月的风里鼓荡如幕布的稻田,是山岭上那漫无边际的金色麦地,是那年年春天从不失约的野笋、蕨菜和那沐浴在春风春雨里的香椿,是那年年三月布谷鸟在山上岭上“阿公阿婆,割麦插禾”的催促,是那年年夏夜再版又版的星空和星空下说了一年又一年的禾麻菽麦,以及年年寒冬腊月里的围炉话旧……

我走过的远方大多比故乡好,她们雍容华贵,摇曳生姿,让人惊叹,令人目迷。我的故乡是朴素的,她是杜诗中那个布裙荆钗寂寞无人问的女子。但此心安处,是吾乡啊!

那束绿光

□刘士帅(天津)

父亲承认自己老了,是最近一两年的事。

衰老像一根丝线,在岁月的牵绊下,将父亲一点点缠绕。最终,父亲成了它的手下败将,变得毫无还手之力。带着几分无奈,他先是放弃了骑电动车,后来又放弃了骑自行车。自从眼睛患上黄斑病变,父亲连坐公交车都免了,越来越“习惯”宅在家里,对外面的世界渐渐失去了兴趣。

春节过后,春天的脚步越来越远,窗外的迎春花都开了,父亲依然活在生命的冬天里,心里满是萧瑟。

周末,阳光晴好。我想带父亲出门走走,感受一下室外的春光。父亲手捧一杯红茶,听着收音机里单田芳播讲的评书,安然地坐在沙发上微阖着双眼,不为所动。我推开窗,春天的气息扑面而来,风中带着花草的清香。或许是那缕突然而至的春风起了作用,父亲终于慢慢站起身来,顺从地穿好外套,在我的搀扶下,缓缓走出门去。

小区的花园里,草坪上已经冒出几片新绿,那些小草柔柔的、嫩嫩的,带着一丝羞怯,打量着这个世界;迎春花的枝头也现出了几缕鹅黄,细细的、碎碎的,像点缀夜空的星光;远处的那株玉兰,已经迫不及待地释放着自己,枝头上的花瓣蓬蓬勃勃,绽开春天里的一抹娇艳……

沿着花园的小径,我和父亲边走边聊,我把春天里的一草一木绘声绘色地讲给父亲听。每到一处新景致,我故意放慢脚步,想让父亲把春天的点点滴滴装进心里,一同带回家。父亲像个懂事的孩子,一路走走停停,走累了,就坐在花园的长椅上休息。

陪在父亲身边,我们一起回忆着往事——小时候,父亲在外地工作,不能经常回家。在那个通讯尚不发达的年代,他只能把春天写进一封封家书里,从远方寄回故乡,寄到母亲手上。那时的父亲还年轻,为了家庭,独自在外打拼。每当春天来临,他便看到了新的希望,整个人也会干劲十足,迸发出无穷的力量。多少年来,时间从未停下飞驰的脚步,每到草长莺飞的季节,春天也会如期而至,只是父亲渐渐从人生的春天走到了冬天……

枝头传来几声鸟叫,清脆、明亮、婉转,带着春天特有的节奏和律动。循着鸟的欢叫声,父亲下意识抬头望了望高远的天空。父亲的眼睛有光感,但无视力,我确信他看不到那只鸟,但那只鸟的叫声带动了的情绪。一缕微风徐徐吹来,吹开了父亲脸上的皱纹,他坐在暖洋洋的春光里,用心感受着春的气息,人也渐渐变得放松、舒展。

父亲情不自禁地唱起了他喜欢的京剧唱段,光听声音根本不像年过八旬的老人。那样的时刻,我仿佛又找到了当年那个生龙活虎的父亲,奔跑着,一路向前,唱响自己生命的春天。

回去的路上,我牵着父亲的手,走在一派勃勃生机中,父亲的步伐明显变得稳健。父亲说他眼前总闪着一束光,恍惚觉得是绿色的。

我跟父亲说,没错——那束绿色的光,是春天。



都市慢生活
凤凰山

星期五
2024年3月29日

□主编:郝良
□编辑:杨蕙菱
□美编:王万礼

巴山夜雨

邮箱:
3213456266@qq.com

版
07

阅读副刊精品,请扫描二维码,关注南门口微信公众账号。



人间烟火气
尽在南门口